

#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受托管理货运园区 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机场集团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流公司”）拟以 2.1 亿元/年受托管理货运园区，委托管理期限为 3 年，所涉合同金额共计为 6.3 亿元。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受托管理货运园区的议案》，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 至本次关联交易止，除日常关联交易、向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场集团”）转让浦东国际机场三期扩建相关捷运资产、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设施补偿、租赁浦东国际机场 T3 航站楼北旅客过夜用房、租赁浦东国际机场和虹桥国际机场相关场地及资产事项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

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未进行过相同类别的其它交易。

##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上海加快建设“五个中心”建设等国家战略需要，持续提升上海机场航空货运枢纽能级，打造具有强大辐射力和带动力的空港物流集群，推动航空物流高质量发展，并满足日常运营和管理需求，公司控股子公司物流公司拟与机场集团签订相关合同，受其委托管理并经营上海两场货运园区相关资产。

机场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其持有公司 58.39%股权，公司持有物流公司 100%股权。物流公司受托管理机场集团相关资产并收取委托管理费用事项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止，除日常关联交易、向机场集团转让浦东国际机场三期扩建相关捷运资产、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设施补偿、租赁浦东国际机场 T3 航站楼北旅客过夜用房、租赁浦东国际机场和虹桥国际机场相关场地及资产事项外，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未进行过相同类别的其它交易。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机场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4.53 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8.39%，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91310000132284295X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成立日期	1997/06/09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机场启航路 900 号
法定代表人	冯昕
注册资本	人民币 3650000 万元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民用机场运营；建设工程施工；通用航空服务；公共航空运输；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航空运营支持服务；航空运输货物打包服务；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航空商务服务；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投资管理；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酒店管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上海市国资委
关联关系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机场集团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上半年/ 2025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2,074,419.81	12,322,432.76
负债总额	3,550,397.31	3,544,022.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509,809.38	6,719,483.52
营业收入	1,399,098.90	720,884.34
营业利润	317,494.19	184,638.60
净利润	257,987.30	143,085.46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物流公司受托对货运园区资产包括浦东国际机场西货运区的 UPS 转运中心、DHL 北亚枢纽、联邦快递上海国际快件和货运中心、东航货站、西区公共货运站、智汇港货站、海关智慧货运检查中心，浦东国际机场东区的 PACTL 一期和东区货站、东货运区仓库、快件中心，浦东国际机场海关第一监管区，虹桥国际机场货运区以及配套办公楼等资产进行经营、运行及日常管理，所涉建筑面积共计 108 万平方米。

### 四、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事项采用成本法定价，机场集团根据物流公司的功能职责、业务经营等对应的相关成本费用，与物流公司以委托管理费方式进行结算。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确定价格。机场集团向物流公司支付委托管理费 2.1 亿元/年，合同期内保持不变。

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由交易双方充分沟通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情形。

### 五、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合同主体：甲方为机场集团，乙方为物流公司

合同期限：自 2026 年 1 月 1 日始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止。

年度委托管理费为人民币 22260 万元（含税），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率为 6%，合同期内保持不变。甲方应支付的合同总金额共计人民币 66780 万元，对应合同不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 63000 万元。

甲方委托乙方，且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承接甲方现有货运园区资产的经营服务功能。甲方物流资产的租赁收入、特许经营权收入等收入归属甲方。乙方负责对甲方物流资产进行日常运行维护管理，并承担人工成本、日常经营和运行维护成本支出；乙方管理过程中，涉及甲方物流资产大修等资本化支出，由甲方承担。

结算方式：甲方根据乙方的功能职责、业务经营等对应的相关成本费用，与乙方以委托管理费进行结算，委托管理费按月支付。

##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受托管理货运园区相关资产，能够与物流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进一步提高综合竞争力，满足公司长期发展需要。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会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关联交易事项，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并将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会的批准，关联股东机场集团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除日常关联交易外，本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机场集团累计交易的总金额为 5.85 亿元。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0日